

招标编号：XCJN-SG-002

钢结构材料及制作招标文件

啸驰（四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2000 套智慧电源驱动系统建设项目

招 标 人：啸驰（四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6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一、招标条件..... 3

 二、项目概况..... 3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简要）..... 4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

 五、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4

 六、联系方式..... 4

第二章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6

 一、项目概况..... 6

 二、招标范围..... 6

 三、承包方式..... 7

第三章 技术要求与质量标准..... 8

 一、材料标准..... 8

 二、制作技术要求..... 9

 三、涂装要求..... 9

 四、质量验收标准..... 10

第四章 供货进度要求..... 11

 一、供货总体安排与关键节点..... 11

 二、供货延误的处理..... 11

第五章 投标人资格要求..... 12

第六章 评标办法..... 13

 一、评标方法..... 13

二、评审程序.....	13
三、评分标准（满分 100 分）.....	14
第七章 合同条款要点.....	15
第八章 报价要求与付款方式.....	17
一、报价要求.....	17
二、付款方式.....	17
三、保证金.....	18
第九章 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	19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19
二、编制与签署要求.....	19
三、递交与开标.....	1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啸驰（四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套智慧电源驱动系统建设项目的钢结构材料及制作，项目已由遂宁市安居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川投资备〔2511-510904-04-01-604568〕），建设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出资比例 100%），招标人为啸驰（四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钢结构材料采购、构件制作及运输（不含现场安装）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啸驰（四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套智慧电源驱动系统建设项目——钢结构材料及制作
招标人	啸驰（四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四川省遂宁市安居区安东大道与顺安南路交叉口地块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出资比例 100%）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材料、制作及运输，不含现场安装）、固定总价包干

- 1. 建设地点：四川省遂宁市安居区安东大道与顺安南路交叉口地块；
- 2. 建设规模：新建工业厂房 4 栋（均为钢结构厂房），具体详见施工图；
- 3. 招标范围：本项目 4 栋钢结构厂房的钢结构材料采购、构件制作（含深化设计配合）及运输，不含现场安装，具体范围详见第二章；

4. **供货周期：**按关键节点分批供货完毕（关键节点详见第四章）；
5. **质量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要求，构件制作质量出厂检验一次合格（《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 50205-2020）。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简要）

投标人须为具备钢结构构件制作能力的独立法人（具备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资质或钢结构制造企业资质均可），并满足第五章规定的各项条件。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请于：2026 年_10_月_23_日至 2026 年_10_月_26_日期间联系招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及施工图纸。

五、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1.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_10_月_29_日_9_时_30_分（北京时间）；
2. **投标及开标地点：**四川省遂宁市安居区安东大道啸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一楼办公室
3. **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联系方式

1. **招标人：**啸驰（四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 **地址：**遂宁市安居区安东大道 20 号啸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 楼办公室；

3. 联系人：余俊；联系电话：13778708828

第二章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本章明确项目基本信息、钢结构材料及制作供货范围、承包方式及交接界面，投标人应据此全面理解供货界面并综合报价。

一、项目概况

啸驰（四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套智慧电源驱动系统建设项目位于四川省遂宁市安居区安东大道与顺安南路交叉口地块，新建工业厂房 4 栋、门卫室 2 栋及总平工程。本项目钢结构材料及制作为该项目中的专业采购内容，厂房主体结构形式为门式刚架钢结构以施工图设计文件为准。

二、招标范围

本项目钢结构材料及制作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主体钢结构：**钢柱、钢梁（H 型钢）、系杆、水平支撑、柱间支撑、拉条、矩管等全部主体钢构件的深化设计配合、制作及运输；
2. **围护系统：**屋面檩条、墙面檩条（C / Z 型钢）、屋面板、亮瓦、墙面板、保温棉、套管、隅撑、天沟、收边件、耐候结构胶等围护材料及配套件的供应；
3. **预埋件：**钢结构预埋件的制作与运输；
4. **涂装工程：**钢构件厂内进行喷砂除锈、防腐涂装，涂装范围及涂层厚度以施工图为准；防火涂装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随现场安装另行安排；
5. **连接件：**高强螺栓、普通螺栓、焊材等全部连接材料的供应；
6. **检测检验：**本合同范围内按国家规范应完成的原材料复验、焊缝无损检测、防腐

涂层检测等全部检验检测工作及其费用。

钢构件及材料运抵现场后的卸车、场内转运及现场安装由招标人另行组织（或由现场总包单位负责），中标人应对现场安装单位提供必要的技术交底配合及构件编号管理。

上述范围以施工图为准，图纸未明确但实施本供货范围必然发生的工作，均视为已包含在承包范围内。

三、承包方式

本项目采用包工包料（材料、制作及运输，不含现场安装）、固定总价包干的供货承包方式。本范围内的全部材料采购、深化设计配合、制作、防腐涂装、检验检测、包装、运输、管理费、利润及税金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第三章 技术要求与质量标准

本章规定钢结构材料、构件制作及出厂验收的技术要求与质量标准，投标人应逐项响应并计入报价。

一、材料标准

1. **钢材：**主钢构件采用 Q355B 按施工图设计要求钢材，化学成分及力学性能应符合《低合金高强度结构钢》GB/T 1591 的规定；次要构件可采用 Q235B 钢材，应符合《碳素结构钢和低合金结构钢热轧钢板和钢带》GB/T 700 等相应标准的规定；
2. **高强螺栓：**高强度大六角头螺栓连接副应符合《钢结构用高强度大六角头螺栓、大六角螺母、垫圈技术条件》GB/T 1231 的规定，摩擦面抗滑移系数应符合设计及《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 50205 的要求；
3. **围护材料：**屋面板（攀钢）、墙面板（攀钢）、檩条、保温棉、亮瓦、天沟、收边件等材料的牌号、规格、颜色按施工图及招标人封样标准确定；
4. **主结构钢材质：**Q235B、Q355B（按设计蓝图执行），严禁使用次品、降级钢、改轧钢、回收钢。
5. **板材、型材厚度、截面：**公差严格执行国标允许偏差，负偏差超标一律退货。
6. **镀锌构件：**镀锌层均匀、无脱落、无起皮、无返锈。
7. **资料：**每批次到货必须随车提供钢厂原厂材质单、出厂合格证、炉号、批号对应检测报告、质量保证书、出厂检验报告。

注：所有资料需真实可溯源、可送检、可归档。

二、制作技术要求

1. 钢构件制作应符合《钢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 50755 及《钢结构焊接规范》GB 50661 的规定，焊接人员应持有效合格证书，一、二级焊缝应按规范进行外观检查及无损检测；
2. 构件外形尺寸、螺栓孔径与孔距、坡口形式等制作允许偏差应符合《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 50205-2020 及设计文件的规定；
3. 预埋件的规格、锚固筋及锚栓孔位等制作精度应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出厂前经检验合格；
4. 钢构件制作完成后应经出厂检验合格，随附出厂合格证、钢材材质证明、焊缝无损检测报告、防腐涂层检测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方可发运；
5. 构件编号、标识应清晰完整，满足现场安装对位要求；构件包装与支垫应保证运输过程中不变形、不损坏、不散落。

三、涂装要求

1. 钢构件除锈等级应达到 Sa2.5 级（喷射抛射除锈）或设计规定的等级，除锈后应及时涂装防腐底漆；
2. 防腐涂料的品种、涂层道数（一道）及涂层厚度应符合设计文件要求；防火涂装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3. 涂装施工环境、涂层间隔时间应符合涂料产品说明书及规范要求；涂层干膜厚度应逐点检测合格。

四、质量验收标准

钢构件制作质量应达到《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 50205-2020 及设计文件规定的合格标准，实现出厂检验一次合格。原材料复验、焊缝无损检测、防腐涂层检测等检验检测资料应随交货资料一并移交；构件到场验收合格不免除中标人对构件内在质量的责任。

送检要求：招标人有权随机抽检、第三方检测，若检测不合格，中标人须承担以下责任：

1. 全部无条件退货、更换
2. 承担检测费、工期延误损失
3. 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工程返工费用

第四章 供货进度要求

一、供货总体安排与关键节点

1. 根据项目建设总体安排，本合同范围材料及构件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组织备料与制作，并应满足以下关键节点（投标人应在供货进度计划中作出实质性响应）：

序号	关键节点	节点要求
1	预埋件全部制作完成并运抵现场	不迟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
2	主体钢构件（钢柱、钢梁、系杆、水平支撑、柱间支撑等）全部制作完成并运抵现场	不迟于 2026 年 12 月 10 日
3	围护系统及配套材料	现货供应，按招标人（或现场总包单位）书面材料需求计划提交后 3 天内到货

2. 投标人应结合上述节点编制详细的制作与运输供货进度计划，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供货延误的处理

1. **因中标人原因造成供货延误：**每延误一天，中标人应按 10000 元/天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招标人有权在货款中直接扣除；违约金上限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3%。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招标人实际损失的，中标人还应赔偿差额部分损失；
2. **供货期顺延：**因招标人原因、不可抗力或经招标人确认的非中标人原因导致供货延误的，供货期相应顺延，中标人应在延误发生后 7 天内书面提出顺延申请，逾期视为放弃；
3.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因异常恶劣气候导致运输受阻或无法供货的，由招标人根据中标人提交的证明予以评定，供货期相应顺延。

第五章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章规定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应具备的资质、财务、信誉、业绩及人员条件，未满足者其投标将被否决。

1. **资质条件：**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钢结构构件制作所必需的生产场地、设备、技术力量及质量管理体系；具备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资质或钢结构制造企业资质的均可；
2. **财务要求：**近 3 年（限定在 3 年以内）无亏损，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业绩要求：**近 3 年（2023 年至今）完成过 5 个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 800 万元的类似钢结构制作（供货）业绩，提供合同协议书及交货（验收）证明复印件；
4. **项目负责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 3 年及以上钢结构制作或工程管理经验，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5. **信誉要求：**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中无失信被执行人记录、无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近 3 年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无行贿犯罪记录；
6.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由同一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牵头人及各方职责分工，并将共同投标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本项目；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第六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审程序和评分标准，对通过初步评审（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投标文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时，投标报价低者优先。

二、评审程序

1. **初步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和响应性评审。投标文件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2.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不一致；
 3. 资质条件、财务要求、业绩要求、项目负责人要求不满足第五章规定；
 4. 联合体投标未附共同投标协议或未明确牵头人的；
 5. 投标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6. 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如设置）或报价明显低于成本；
 7. 投标文件载明的供货节点、质量标准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8.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9. 投标人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或其他违法行为。
10. **详细评审：**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按评分标准进行量化打分。
11. **推荐中标候选人：**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三、评分标准（满分 100 分）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技术方案	15 分	制作与运输组织方案完整性、针对性（4 分）；制作工艺技术方案可行性（4 分）；关键节点保障措施（5 分）；质量保证体系（2 分）
供货进度计划	5 分	供货进度计划与招标文件关键节点的响应性及合理性
项目团队	10 分	项目负责人资格与业绩（5 分）；技术负责人及其他人员配置（5 分）
投标报价	65 分	以有效投标的评标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满分 65 分，每高于基准价 1%扣：_2_分，每低于基准价 1%扣：_1_分，中间按插入法计算
业绩及其他	5 分	类似钢结构制作供货业绩（3 分）；企业信用与荣誉（2 分）
合计	100 分	—

第七章 合同条款要点

本章为合同条款要点，中标人与招标人订立的合同以本章为基础细化；本项目拟按钢结构材料及制作承揽（购销）合同订立合同。要点如下：

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包干合同（含税），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不调整合同总价；
2. **付款方式：**按第八章约定执行，均以银行承兑方式支付；
3. **供货进度与违约：**按第四章约定执行；
4. **材料要求：**本合同范围内全部材料由中标人采购供应，中标人应对材料质量负责；主要材料投料前须经检验合格；
5. **检验检测：**本合同范围内的全部检验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检验检测单位应具备相应资质，检测报告作为交货资料的组成部分；
6. **质量责任：**钢结构构件按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承担质量责任；防腐涂层的保修期 3 年；缺陷责任期及质保金的返还按合同约定执行；
7. **安全生产：**中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规，对其制作、运输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负责，为从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及必要的意外伤害保险；
8. **工资支付：**中标人应按时足额支付从业员工资；发生拖欠的，招标人有权从货款中直接代付并追究违约责任；
9. **禁止转包与擅自分包：**中标人不得将本合同范围内的主体制作工作转包或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分包，违者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10. **不可抗力：**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百八十条及合同约定处理；

11. **争议解决：**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提交遂宁市安局区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八章 报价要求与付款方式

一、报价要求

- 1. **报价方式：** 投标报价为综合总价包干（含税 13%），包括完成本招标范围全部工作所需的材料费、深化设计配合费、制作费、防腐涂装费、检验检测费、包装费、运输费、管理费、利润及税金等全部费用；
- 2. **报价编制：** 投标人应按施工图自行计算工程量并综合报价，漏项、错项及不均衡报价导致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分项报价不作为结算依据；
- 3. **最高限价：** 不设置；
- 4. **投标报价表：**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报投标报价表，明确总价、主要分项金额及计税方式，报价表与投标函不一致的，按评标委员会认定为准。

二、付款方式

本项目预付款为合同总价的 10%，签订合同并提交等额预付款保函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供货到达下列预定节点，经招标人（或现场收货代表）验收、签字确认，中标人开具对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按以下方式支付（均以银行承兑方式支付）：

期次	支付节点	支付比例
预付款	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	合同总价的 30%
第一期	预埋件全部制作完成并到货	合同总价的： 5%

期次	支付节点	支付比例
第二期	主体钢构件全部制作完成并到货	合同总价的：22%
第三期	围护系统及配套材料全部到货	合同总价的：20%
尾款	全部供货完成、资料移交	合同总价的：20%
质保金	质保期满（扣除维保费，如产生）	合同总价的 3%

三、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100000 元，无息，采用银行转账方式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招标人指定账户，转账凭证注明“钢结构投标保证金+单位简称”；未按要求缴纳的，视为缴纳无效，不具备投标资格；
2. **退还：**评标结果完成后 7 个工作日内，除中标候选人外，其余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按原账户退还；中标候选人的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按原账户退还；
3. **不予退还的情形：**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放弃投标的；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放弃中标、提出附加条件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不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造成损失超过保证金数额的，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4. **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总价的 5%，中标人须在签订合同前缴纳，可以现金、银行保函或担保公司保函等形式提交；不按规定提交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第九章 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商务标文件（包含投标报价和投标函内容）和技术标文件组成，主要内容包括：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企业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复印件；财务、业绩、信誉证明材料；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如为联合体投标）；拟派项目团队人员资料；制作与运输供货方案（含制作工艺、运输方案及供货进度计划）；投标报价表；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认为需提交的其他资料。

二、编制与签署要求

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编排、逐页编码、装订成册，一式 6 份（正本 1 份、副本_5_份）；
2.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材料书写或打印，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规定位置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须由签署人在旁边签字确认后方为有效；
3. 投标文件应密封递交，密封袋上标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及注明“2026 年_10_月_29_日_9_时_30_分前不得启封”字样。

三、递交与开标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相同，为：2026 年_10_月_29_日_9_时_30_分（北京时间），递交地点：啸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一楼办公室；

2. 逾期送达、未按要求密封或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3. 开标由招标人组织，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
4.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60 日历天。在原投标有效期内未完成评标和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将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拒绝延长的投标人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

招标人（盖章）：啸驰（四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2026 年 10 月 23 日